

印刷服务合同

编号：11N0104322292025204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墨玉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喀什渝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喀什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项目-喀什渝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项目-喀什渝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项目-喀什渝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采购计划文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[2025]359号 | 户口簿内芯（盖章首页、常住人口登记卡、注意事项） | - | - | 品牌: | 1 | 件 | 4800.00 | 48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4800.00 |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肆仟捌佰元整 |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| 序号 | 采购计划文号 | 采购目录 | 数量 | 预算资金 | 资金来源性质 | 资金支付方式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[2025]359号 | 其他印刷服务 | 1 | 4800.00 |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| 授权支付 |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严格按照采购单位技术标准和要求制作；
- 2、按照采购单位规定时间和地点完成供货及验收；
- 3、如有数量欠缺、损坏等情况，乙方应补齐数量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喀什渝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丝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860108000120110012753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